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航股份”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该报告已经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对该专项报告内容出具了独立意见及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及《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3]00207号）。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31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数量为3,006.6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6.5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6,701,338.84元，扣除承销保荐等发行费用人民币53,722,251.91元（不含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2,979,086.93元。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

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1]00048号），确认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5月7日入账。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销户日期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余额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	3201130011010000018134	未销户	90,000,000.00	170,340.02	2,155,348.97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51971100000950	未销户	75,000,000.00	1,441,874.57	1,441,874.57
南京银行南京分行洪武支行	0142240000002108	未销户	150,000,000.00	2,948,049.31	3,948,049.3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03004535005	未销户	75,000,000.00	1,124,377.05	124,377.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	93040078801200001132	2021-9-17	52,979,086.93	13,571.73	0.00
合计	-	-	442,979,086.93	5,698,212.68	7,669,649.90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沿海省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购置项目、危化品绿色安全智能船舶大数据平台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承诺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及置换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理财尚未赎回金额为 0 元。

（五）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2,979,086.93 元，尚未使用金额（含利息）为人民币 7,669,649.90 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73%。其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危化品绿色安全智能船舶大数据平台项目”尚处于实施过程中，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

（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危化品绿色安全智能船舶大数据平台项目”尚处于实施过程中，暂无结余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1、危化品绿色安全智能船舶大数据平台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实施完工后，将改善公司现有研发条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

研发实力，满足公司技术研究和业务的需求，有助于提升公司在研发设计、运营中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2、补充流动资金为非生产性项目，用于缓解公司资金周转压力、降低财务费用，为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保障。系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适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五、结论

董事会认为，公司按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0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670.13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99.41				
募集资金净额		44,297.9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21 年度			33,684.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2 年度			10,414.8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沿海省际液体危险 货物船舶购置项目	沿海省际液体危险 货物船舶购置项目	37,500.00	37,500.00	37,500.00	37,500.00	37,500.00	37,500.00	0	2022 年 2 月
2	危化品绿色安全智 能船舶大数据平台 项目	危化品绿色安全智 能船舶大数据平台 项目	1,500.00	1,500.00	1,301.50	1,500.00	1,500.00	1,301.50	-198.50	2024 年 5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297.91	5,297.91	5,297.91	5,297.91	5,297.91	5,297.91	0	不适用
合计			44,297.91	44,297.91	44,099.41	44,297.91	44,297.91	44,099.41	-198.50	-

[注]: 本对照表数据若出现合计数值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766.96 万元, 除上述尚未投资完成的 198.50 万元外, 其余 568.46 万元均为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1	沿海省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购置项目	不适用	项目回收期（不含建设期）为 6.04 年，项目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4.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539.43	5,539.43 [注 1]	不适用[注 2]
2	危化品绿色安全智能船舶大数据平台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该指标为项目自 2022 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

[注 2]: 该项目计算假设经营周期为 19 年，自 2022 年初陆续投入运营，截至 2022 年末该项目营运时间较短，故不适用预计效益评价。